河北灿日化工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一、用人单位概况

　　用人单位名称：河北灿日化工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介绍：河北灿日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02月05日，法人代表张志军。公司位于赵县新寨店工业园区，注册资金2000万元，占地约27560㎡。企业的经营范围为:氧化铁系列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复合铁钛粉的生产及销售；复合铬酸铅的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生产规模：氧化铁颜料1.5万吨/年、复合铁钛粉1万吨/年、复合铬酸铅3000吨/年。

　　二、评价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李振现

　　评价组成员：孙肖华、刘雪娇、孙玉燊

　　三、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1)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

　　通过从生产(运行)工艺过程、劳动过程、生产环境三方面对该公司工作场所内产生/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识别与分析，得出结论，本次评价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噪声、高温、其他粉尘、重晶石粉尘、氢氧化钠、铬酸铅。

　　(2)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四、评价结论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按第1号修改单修订)（GB/T4754-2017）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工业颜料制造”。

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该企业属于（十四）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4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其风险分类为严重，根据实际工作和接触的危害因素，及其预测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情况，综合分析判定：河北灿日化工有限公司的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严重。

　　该公司总体布局、生产工艺与设备布局合理；职业病危害因素控制有效；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设置符合要求、运转正常；个体防护用品发放全面、及时、合格；警示标识、辅助用室的设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应急救援预案及措施得当，可以应对突发事故；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完整，管理措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